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 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 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府 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 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如下审 核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为佛山王府井一方城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担保,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为佛山王府井一方城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署页)

夏执东

权忠光

933

金馨

fet 2

杜建国

梁望南

